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031753023. IB	17 厦国贸 PPN001
031800624. IB	18 厦国贸 PPN001
101801510. IB	18 厦国贸 MTN001
101900977. IB	19 厦国贸 MTN001
101901265. IB	19 厦国贸 MTN002
031900781. IB	19 厦国贸 PPN001
101901737. IB	19 厦国贸 MTN003
012000263. IB	20 厦国贸 SCP003
012000350. IB	20 厦国贸 SCP004
012000427. IB	20 厦国贸 SCP005
012000571. IB	20 厦国贸 SCP006
012001449. IB	20 厦国贸 SCP007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会计政策变更，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适用日期及变更情况

1、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规定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3、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规定自2019年6月17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4、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根据财政部上述规定，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事项相关依据、企业有权决策机构决议情况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三、变更事项相关会计处理以及对相关年份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更内容包括：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首次执行的累积影

响仅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同期可比财务数据，对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和会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

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3、债务重组准则

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4、合并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公司执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仅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保证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盖章页）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6日